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

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平常會議

議程前發言

葉詠康

2025年2月13日

冀優化公園及休憩區周邊的禁煙環境

祐漢公園是北區擁有較齊全的休憩及遊樂設施的公園之一，使用十分頻繁。然而，居民反映園內違法吸煙及隨地丟棄大量“煙頭”的情況時有發生。即使部分吸煙者是在公園“禁煙藍線”外吸煙，但部分“禁煙藍線”其實與公園其中一部分兒童遊樂區僅有一個花槽不到一米之隔；加上兒童遊樂區外設有具“煙灰缸”的垃圾桶，煙味飄散至兒童遊樂區，兒童容易受到菸害影響。

不僅是北區的祐漢公園，包括林茂塘臨時休憩區、中央公園等，本人過去在現場視察及居民反映的意見中，都有出現上述情況。按現行《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》規定，雖然公園及休憩區都屬禁煙範圍，但僅有公交站點設有十米的禁煙範圍，本澳部分公園及休憩區與行人道相鄰，這就容易導致如祐漢公園般，一邊兒童玩耍，一邊煙民吸煙的情況。兒童正處於身心發展及社會化的關鍵時間，加上他們在表達意見上是處於弱勢的一方，這就更需要透過政府措施的約束及成年人的自律，為兒童提供健康友善的遊樂空間，共建美好家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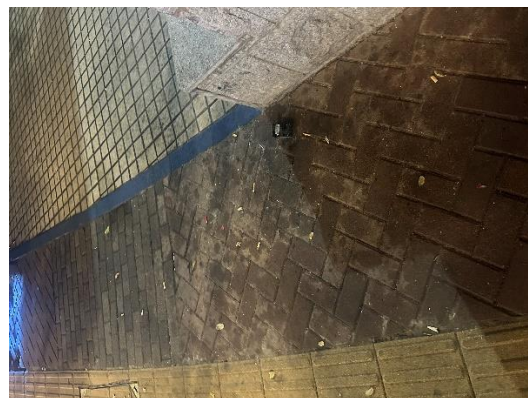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建議：

1. 透過衛生局及市政署跨部門協調，共同研究修訂《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》第四條規定，進一步將公園或休憩區周邊特定範圍列為禁煙區，例如將禁煙範圍擴展至公園或休憩區外的行人道，更好避免正在運動或休憩玩樂的居民，特別是兒童受到菸害影響，也符合政府大力推動《健康澳門藍圖》的行動策略。
2. 協調負責管理公園及休憩區的外判公司，要求管理人員積極巡查及勸籲在禁煙範圍內吸煙的人士離開，並與衛生局、治安警等部門建立緊密的溝通機制，必要時透過控煙督察或警員加強檢控及巡查，以阻嚇違法吸煙的行為發生。
3. 過去曾收到反映指，部分來澳旅客或外僱不清楚本澳公園及休憩區內的禁煙規定，建議當局在園內外適當位置，包括垃圾桶（即使是沒有設置煙灰缸的垃圾桶）或周邊增加禁煙標識。

附件 – 相片



祐漢公園內違法吸煙人士（攝於 1 月 31 日下午）



祐漢公園禁煙藍線外有大量“煙頭”丟棄於行人路上（攝於 2 月 11 日晚間）



祐漢公園禁煙藍線外有大量“煙頭”丟棄於行人路上（攝於 2 月 1 日下午）



祐漢公園一側兒童遊樂區外設有具“煙灰缸”的垃圾桶（攝於 2 月 11 日晚間）



林茂塘臨時休憩區兒童遊樂設施外的吸煙人士（攝於 2 月 9 日下午）